证券代码: 837023 证券简称: 芭薇股份 主办券商: 万联证券

广东芭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 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修订内容

√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 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 具体内容如下:

(一) 修订条款对照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一百〇五条 公司设二名独立董事,	第一百〇五条 公司 设三名 独立董事,
其中至少有一名会计专业人士。独立	其中至少有一名会计专业人士。独立
董事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有诚信与勤	董事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有诚信与勤
勉义务。独立董事应当按照相关法律	勉义务。独立董事应当按照相关法律
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全国股	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全国股
转系统业务规则及本章程的要求,认	转系统业务规则及本章程的要求,认
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	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
要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	要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
害。	害。
第一百一十二条 公司独立董事应当	第一百一十二条 公司独立董事应当
向公司年度股东大会提交述职报告并	向公司年度股东大会提交上一年度述

披露。述职报告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一)全年出席董事会方式、次数及投票情况,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 (三)现场检查情况(如有);
- (四)提议召开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者 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审 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情况;
- (五)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 做的其他工作。

职报告, 述职报告最迟应当在发布年度股东大会通知时披露。述职报告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一)全年出席董事会方式、次数及投票情况,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 (三)现场检查情况(如有);
- (四)提议召开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者 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审 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情况;
- (五)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其他工作;
- (六)参加全国股转公司业务培训情况;
- (七)被全国股转公司采取监管措施 或纪律处分等情况(如有)。

第一百一十五条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人,独立董事2人设董事长1人。

第一百一十五条 董事会由 8 名董事组成, **其中非独立董事 5 人, 独立董事 3** 人设董事长 1 人。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是 √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二、修订原因

为进一步改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运营质量,加强公司的专业化运作,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强化董事会的制约机制,进一步保护中小股东权益,

公司董事会提请新增独立董事,公司根据本次新增独立董事的情况对《公司章程》的相应内容进行修改。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 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三、备查文件

《广东芭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广东芭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27日